

內政部消防署 函

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
8樓

聯絡人：劉千慈

聯絡電話：02-81966526

傳真：02-89114271

電子信箱：lct99@nfa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消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消署人字第11102020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，有效下載期限1個月。
網址<https://edocdl.doc.nfa.gov.tw>) 識別碼：PDLTZA9L。

主旨：為慶祝111年消防節，本署特洽國內部分飯店、遊樂園業者及政府機關，提供全國消防人員、義勇消防人員及民間救災人員於特定期間憑服務證得享優惠措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附111年消防節優惠廠商、機關資料及服務證樣張各1份。
- 二、前開各項優惠措施係屬轉介性質，提供優惠之業者或機關仍保有修正優惠之權利，建議消防同仁於規劃使用前請詳閱相關資訊，如有任何消費糾紛，應依相關法令解決，本署及各地地方政府不涉入處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消防局、本署各單位暨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